## 彰化縣彰化市忠孝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五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一次公告分次招考)

## 膏、依據:

- 一、教師法。
- 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
- 三、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
- 四、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及其施行細則。
- 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
- 六、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 貳、報考條件及資格:報考者除須符合基本條件外,應具備符合甄選類別、名額及資格。
  - 一、基本條件:
    - (一)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
    - (二)無「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及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第 33 條各款之情事者。
  - 二、甄選類別、名額及資格:

※本學年甄選缺額係以 114 學年度新生班級數為粗估之依據,實際缺額仍須以縣府核定之 114 學年度班級員額編制核定表為主【依序錄取,先就實缺補足後,次列為增置缺,末列 為職務代理缺】。

甄選類別	名額及聘期	資格
代理專任輔導教師	暫訂正取 1 名 備取若干名 (教師留職停薪缺,自代理教 師報到日起聘至 115年7月 31 日止,若留職停薪原因消滅, 該代理教師應無條件解聘,有 關起聘日期或相關事宜,仍以 彰化縣政府公告或函示為準)	4. 另一個投報石·朋境八員不足領歐取時,開放兵輔導、諮商、心理相關系所組畢業(含輔系及雙主修)並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 畫者。

#### ※說明:

- 1. 缺額為暫定,因各種聘任原因消滅時,依錄取成績最低者依序通知列入備取<mark>(備取人員依分數高低排序)</mark>,不得異議。
- 2. 如有更改得於甄選前或原因發生後公佈於學校網頁中,請考生留意。

#### 三、其他條件

- (一)依民國 84 年 11 月 16 日「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及教育實習辦法」 取得合格教師證書者(舊制教師證書),於現場資格審查時應另檢附可證明其在取得舊 制教師證書後未曾脫離教學工作連續達 10 年以上之服務證明等相關文件供審核,以 證明該教師證書持續有效。(持已逾十年以上舊制教師證書者適用)
- (二)國外學歷者須另繳驗國外學校畢業或學位證書及駐外單位查驗證明之中文譯本正本、 影本各乙份,正本驗後發還,影本繳交備查。所持國外學歷證件經查證係偽造不實或 不具擔任國小階段科類別教師資格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並追究相關責任,已聘任者 並予以解聘。

- (三)退休、資遣人員報考者,經查證屬實,將取消其錄取資格,不得異議。
- (四)凡未符報考資格條件而報名者,如涉及刑責應自行負責,如於報名時未及時發現或持 偽造證明文件,於錄取聘任後,撤銷資格並無條件解聘。

## 參、報名事項:

## 一、簡章及報名表:

- (一)彰化縣彰化市忠孝國民小學網頁(https://www.jsps.chc.edu.tw/)或彰化縣甄選介聘 天地 (http://volunteer.chc.edu.tw/boe/) 首頁或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 聘網(https://lurl.cc/KPw4yh)下載簡章及報名表,使用 A4 白色普通影印紙列印, 並請勿任意變更格式及內容。
- (二)本簡章及報名表請自行於網頁下載備製,本校不另行販售。
- 二、報名簡章: (本簡章採一次公告、分階段報名、甄選;請注意本校相關公告)
  - (一)各階段報名及甄選日期時間及順序如下,各階段報名截止後,依公告時程辦理甄選作業:(報名所需繳驗證件,請詳閱甄選報名表)
    - 1. 第一階段報名: 114 年 10 月 20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 11 時止受理報名,受理具有第一階段報名資格者報名;並於114 年 10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1 時 30 分起辦理教學演示甄選,下午 1 時 30 分起辦理口試甄選。如無上述人員報名或不足額錄取時,將於114年 10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6 時前於本校網站公告辦理第二階段報名。
    - 2. 第二階段報名: 114 年 10 月 21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至 11 時止受理報名,受理具有第二階段報名資格者報名;並於114 年 10 月 21 日(星期二)下午 1 時 30 分起辦理教學演示甄選,下午 1 時 30 分起辦理口試甄選。如無上述人員報名或不足額錄取時,將於114年 10 月 21 日(星期二)下午 6 時前於本校網站公告辦理第三階段報名。
    - 3. 第三階段報名: 114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 11 時止受理報名,受理具有第三階段報名資格者報名;並於114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起辦理教學演示甄選,下午 1 時 30 分起辦理口試甄選。如無上述人員報名或不足額錄取時,將於114年 10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 6 時前於本校網站公告辦理第四階段報名。
    - 4. 第四階段報名: 114 年 10 月 23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至 11 時止受理報名,受理具有第四階段報名資格者報名;並於114 年 10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1 時 30 分起辦理教學演示甄選,下午 1 時 30 分起辦理口試甄選。
  - (二)是否辦理第二階段報名、第三階段、第四階段報名,請分別於 114 年 10 月 20 日、 114 年 10 月 21 日、114 年 10 月 22 日下午 6 時後至本校網站查詢或電洽 04-7523944 轉分機 14 輔導室。
- 三、報名地點:彰化縣彰化市忠孝國民小學<u>人事室</u>(詳細地點以網路公告訊息為主)。

(住址:彰化縣彰化市忠誠路 61 號;電話:04-7523944 分機 27)。

#### 四、報名手續:

- (一)採現場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報名委託書如附件三):相關應具備資料不齊者不予受理。
- (二)報名費用:免繳報名費。
- (三)應繳證件及資料:請將資料整理後置於牛皮紙袋或信封內。(如有缺件,不受理報名) (正本驗後發還,影本繳交備查;影本請以 A4 紙張規格備製)。
- 1. 新式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2. 報名委託書(正本,僅委託報名時,須繳交)。(非本人報名者適用)。
- 3. 符合各階報考類別之應考人;請檢具有關證件,以供本校查驗、審核(例如:合格教師 證書、教師資格檢定及格證明書、實習教師證書、大學畢業證書及教育學程(分)證明

文件…等)。

- 4. 凡持國外學歷者另須繳交以下證件:(1)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校畢業或學位證書 及中文譯本;(2)駐外單位查驗證明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及中文譯本正本;(3)內 政部警政署出入境管理局核發之出境紀錄。
- 5. 報名表(如附件 1-1)、准考證(如附件 1-1-1) 、報考切結書(如附件二)。
- 6. 本人最近二吋脫帽半身正面相片一式兩張(一張貼於報名表、一張貼於准考證)。
- 7. 其他證明文。

## 肆、報考注意事項:

- 一、報考地點:彰化縣彰化市忠孝國民小學(試場分配表,隨同簡章一併公告,如附件四、五)
- 二、有關報考階段、報到時間、教學演示時間、口試時間,詳如下表:

甄選類別	名額	報到時間 (考試前30分鐘)	教學演示60%(室內教學演示) 甄選時間(10 分鐘)	口試40% 甄選時間(10 分鐘)
代理專任輔導教師	暫訂正取1名 備取若干名	預備	輔導工作實務演練,演練情境的主題分四種態樣: 一、「學生自我傷害後之個別輔導」 二、「性平事件加害者之個別輔導」 三、「目睹家庭暴力團體輔導」 四、「學生情緒行為成長團體輔導」 教學演示前15分鐘由考生自行抽籤選 一題進行教學演示。	口試 以輔導教育專業知能 及輔導工作為範圍

- 三、甄選專長及需求: 甄選名額得備取若干名為候用代理教師,其候用期限至 115年 7 月 31 日止,逾期無條件喪失候用資格,若有棄權未報到時,將由備取候用名單通知遞補;<u>備</u>取人 員候用資格,以補足本學年缺額為限。
  - (一)成績之計算:口試佔 40%, 教學演示佔 60%, 總計 100 分, 有一項零分者不予錄取。
  - (二)口試:每人以 10 分鐘為原則。(口試時,除准考證外,不得攜帶任何文件入場,內容以 教育專業知能、班級經營實務為範圍。)
  - (三)教學演示:每人以 10 分鐘為原則,依上述各甄選類別之教學演示(室內教學演示)說明 提供或請自編,並於教學演示時提供教案一式三份,應試者請自行準備教具等。
  - (四)口試、教學演示,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棄權,即刻依序遞補,不得異議。
  - (五)口試、教學演示分數計算以評審委員原始分數加總平均。
  - (六)<u>錄取標準為 80 分,未達錄取標準者不予錄取</u>,如遇錄取不足額時,所遺之代理教師缺額,將辦理下一階段代理教師甄試。
  - (七)成績相同時,以<u>教學演示</u>原始分數高者優先錄取;如教學演示及口試成績均相同時; 則依代理教學年資、學經歷等次序決定之。
  - (八)成績複查:第一階段限於 114 年 10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至 5 時止;第二階段限於 114 年 10 月 21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至 5 時止;第三階段限於 114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至 5 時止;第四階段限於 114 年 10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至 5 時止;親自持准考證及身分證明文件正本至本校教務處申請複查,逾期恕不受理,每人以一次為限。

## 伍、放榜公告:

- 一、榜單公告:甄選錄取名單以在彰化縣彰化市忠孝國民小學網站公布為準,應試者請逕行 上網查詢,不得以通知未送達提出任何異議。
- 二、錄取代理專任輔導教師暫訂正取 1 名(留職停薪缺),備取若干名,依正取、備取序列冊,

並依序錄取、候用,若有正取棄權未報到時,將由備取候用名單,通知遞補;教師留職 停薪缺,自代理教師報到日起聘至 115年 7 月 31 日止,若留職停薪原因消滅,該代理 教師應無條件解聘,備取人員候用資格,以補足本學年度缺額為限。

#### 陸、錄取報到:

- 一、正額錄取人員請分別於 114 年 10 月 21 日(星期二)上午 8 時至 10 時止、114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三)上午 8 時至 10 時止、114 年 10 月 23 日(星期四)上午 8 時至 10 時止、114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一)上午 8 時至 10 時止;攜帶身分證、學經歷及相關證件正、影本各一份,如具國小教育階段、該科(類)合格教師證書,且有代理教師年資者,請攜帶完整歷次代理教師敘薪書函及離職(或服務)證明書正、影本各一份,親自洽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並於一星期內繳交公立或健保醫院體格檢查合格表(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X光透視)逾期未辦理報到者,視同自願棄權;繳交證件、體檢表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不得異議。
- 二、經甄選錄取之代理教師,如有違反「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各款、第 33 條之規定或有「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情形或未具有國小教師資格者,一律撤銷其錄取資格並解聘之。
- 三、經甄選錄取人員由服務學校考核,其有不稱職、教學不力或隱瞞報考前之不良紀錄者, 依有關規定辦理。若發現證件偽造不實或未具教師資格者、無法辦理敘薪者,將註銷其資格,無條件解聘,不得異議。
- 四、代理期限:教師留職停薪缺,自代理教師報到日起聘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若留職停薪原因消滅,該代理教師應無條件解聘。如有變動有關起聘日期或相關事宜,仍以彰化縣政府公告或函示為準。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 4 條規定略以,經公開甄選之代課、代理教師,其服務成績優良,符合學校校務需求,且具本辦法第3 條第 3 項第 1 款資格者,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得再聘之,並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備查;再聘至多以二次為限。另依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第 13 條第 2 項規定略以,其服務成績優良且具幼兒園教師資格者,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得再聘之,並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備查;再聘至多以二次為限。
- 五、<mark>為維護教學品質及確保學生受教權益,凡經甄選錄取人員不得以任何理由於 114 學年度</mark> 結束前中途自行辭聘。

## 柒、待遇:

甄選錄取之代理教師一律以學歷支薪,<u>具有代理該教育階段、類(科)別合格教師資格</u>者,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 16 條**規定,比照專任教師辦理核敘;若未具有代理該教育階段、類(科)別合格教師資格者,不採計職前年資,其學術研究費按相當等級專任教師八成數額支給。

## 捌、附則:

- 一、如遇天然災害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導致上述甄選日程及地點必須更動時,請自行上彰 化縣彰化市忠孝國民小學網站查詢(https://www.jsps.chc.edu.tw/)。
- 二、因應各項防疫措施,依相關規定辦理,必要時可視實際需要公告於彰化縣彰化市忠孝國民 小學網站(https://www.jsps.chc.edu.tw/)。
- 三、身心障礙考生若有特殊需求,請於報名時主動提出。
- 四、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如有補充或更動事項,將公布於彰化縣彰化市忠 孝國民小學網站。
- 五、疑義查詢電話:04-7523944 分機 14 或 27;申訴信箱: tea325@jsps.chc.edu.tw 玖、本簡章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示後公告辦理,修正時亦同。

## 附件 1-1 彰化縣彰化市忠孝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五次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

姓	名			生日	年	月	日	性別		身分證字	號	
報名	類別		代理專任輔	輔導教師								
通訊	地址						聯絡電話					請黏貼
e-mai	1						手機:					二 吋 相 片
學	/11-	1. 畢業校名: ( )(					)系( )所				片	
(1. 教師(2. 最高		2. 畢	業校名:(		)(		)	系(		)所		
		序號	曾服務 單位	職	稱	起迄今	年月	序號	曾服为		職稱	起迄年月
經	歷	1						3				
		2						4				
合格		證書階段別 證書類別				證書字號 發證 F			證日期	發證機關		
證	書											
專長	欄	(無見	則免填)									
<u>*</u> 2	相關言	登件	如有偽造	、欺瞞及	隱匿實	情而致ス	下符甄	選資	各條件	者,如經	<b>查證屬</b>	實,逕予註銷錄
<u>1</u>			其已聘任:			_					應自行	負責。
	本人	.已3	充分瞭解相	關規定,	並願意	遵守之	<u>).</u>	應考人	<u>簽章</u>	:		
			及資料:  整理後置								敫交備查	<u>\$</u> )
			f式國民身 名委託書							報名者主	商用)	
	] (3	3)农	F合報考階 F合報考階	段類別之	合格教	師證書	•			- 1674 -	<b>4</b> ,4,	
	] (!	5)實	習教師證	書及符合						<b>服名資格</b>	審核:	
	<u> </u>	7)畢	結書 (正 業證書及	教育學程					75 21 14		m 1 m	: m1 s.a. ch. da smr \
<ul><li>□ (8)本人最近二吋脫帽半身正面相片一式兩張 (1 張貼於報名表,另 1 張貼於准考證)。</li><li>□ (9)其他證明文件:</li></ul>												
二、身心障礙考生特殊需求(無則免填):												
	<b>.</b>											
	、資 <b></b> 牛人查								核發准 發人簽	· [		
		🔻						127		'		

## 彰化縣彰化市忠孝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五次代理教師甄選

准考證

甄選日期: 年 月 日(星期

(請參閱考場分配表到各考場報到)

	2万 竝			
姓 名(自填)			甄主	選記錄
准考證號碼 (主辦單位填寫)		甄選項目	甄選時間	主試人員簽章
身分證號碼 (自填)		教學演示	每人 10 分鐘	
	請黏貼二吋相片 (與報名表相片相同)	口試	每人 10 分鐘	
類別: □代理	專任輔導教師	一 一 二 三 一 一 二 三 一 一 二 三 一 大 武 推 自 兵 工 教 具 教 表 之 考 帶 如 難 是 武 、 、 、 、 、 、 、 、 、 、 、 、 、	依序取掌員時佈場上駕為件警情網及消費提問置時外獨為職時問為時別為時別為時別為時別為時別為時別,試地屬的人。其一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	考試人員注意事項) 之時間至各考場辦理報到(請留 注意事項),三次唱名未到者視 不得異議。並即刻依序遞補,請 :https://www.jsps.chc.edu.tw/ 名應試 10 分鐘。 :(進入試場即開始計時,含教 擦由試務單位準備外,其餘自備。 分證正本(或貼有照片之時報對。 保 IC 卡)及准考證準時報當日 提與或遺失,考生應於考試當日攜 申請補發。 遵照監試人員指示,迅速疏散避 質之違規情事者,提列本甄委會

## 報考切結書

本人 報考彰化縣彰化市忠孝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五次代理教師甄選,已詳閱甄選簡章內容,自願切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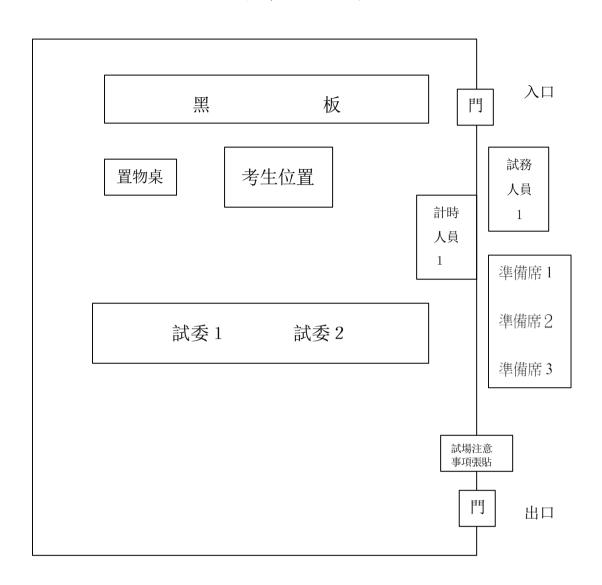
※如有下列情報 書或違反聘約			女棄錄取及聘任資 責任。	<b>脊格</b> ,其涉及係	為造文
<ul><li>一、有「教師 條規定情</li><li>二、報考證件</li></ul>	事者。		育人員任用條例」 實情事者。	第 31 條各款	、第 33
此致					
	辛	<b>兆</b> 化縣彰化	市忠孝國民小學		
切結人:		(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户籍地址:					
報考類別:					
中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彰化縣彰化市忠孝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五次代理教師甄選報 名 委 託 書

, ,				<b></b>		2 20 12A - 20 2		eskar
•	ᅄᅩᅩ			<del></del>	•	•	<b>「忠孝國民小學</b>	•
					_		全權處理報	名
事宜	,如有	任何:	遲誤致無	無法完成報	名手續,願	自負一切責	任。	
	此	致						
			<u>+</u>	彰化縣彰化	市忠孝國民	小學		
			£			<i>(</i>	·	
			委託	人:		( 3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	字號:				
			通訊住	址:				
			電	話:				
			受託	人:		( 3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	字號:				
			電	話:				
<b>L</b> .	4 <i>+</i>	n	m		<i>-</i>	n		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註:請受託人攜帶委託人及受託人之國民身分證正本、影本 (正本查驗後歸還)

# 彰化縣彰化市忠孝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五次代理教師甄試 教學演示試場配置圖



## ◎ 注意事項

- 1、 請注意教學演示順序並聽從試務人員引導進行甄選。
- 2、 講台上設有置物桌,可供考生放置教具。
- 3、 若有未盡事項,將由試務人員現場說明。
- 4、入口處張貼考生順序表、注意事項。

# 章化縣章化市忠孝國民小學 114學年度第五次代理教師甄選考場分配圖

## 考生注意事項

- (一)口試以10分鐘為原則(口試時,除准考證外不得攜帶任何文件入場)。
- (二)教學演示:以10分鐘為原則,請提供教案一式三份,應試者請自行準備教科書及教具等。 (主辦單位提供粉筆)
- (三)口試、教學演示,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棄權,即刻依序遞補,請考生自行掌控問間,不得異議。

# 【試場位置圖】 教學演示及口試場地設置忠誠樓201教室~203教室

# 彰化縣忠孝國小114學年度校園地圖

